

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鑫矿业”或“公司”）全体股东委托，审计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就上述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的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之 2 所述，公司 4 宗采矿权已到期，相关延期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采矿证到期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金鑫矿业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4 宗采矿权证已到期，能否取得延期后的采

矿证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审计报告中关于采矿证到期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关注，由董事长亲自组织相关咨询机构，及时编制采矿权延期所需资料，与各政府职能部门进行充分沟通，但由于前期四川省生态环境厅不接件以及保护区核查等原因，导致公司上述 4 宗采矿权短延手续未能及时获批，截至目前相关延期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配合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力争尽早完成 4 宗采矿证的延期批准手续，以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康定金鑫矿业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